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
太和、钟落潭消防救援站更换车库门项目

遴选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穗科 ZFCG2024101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

发布日期：2024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章 遴选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办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遴选采购公告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太和、钟落潭消防救援站 更换车库门项目遴选采购公告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消防救援大队2024年太和、钟落潭消防救援站更换车库门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邀请供应商参加遴选采购活动，并于2024年12月25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消防救援大队2024年太和、钟落潭消防救援站更换车库门项目

1.2 项目编号：穗科ZFCG2024101

1.3 预算金额：316615.15元

1.4 采购方式：遴选采购（非政府采购形式）

1.5 采购人：广州市白云区消防救援大队

1.6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1.7 采购项目概况：太和、钟落潭消防救援站更换车库门项目

1.8 成交供应商数量：一家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太和、钟落潭消防救援站更换车库门项目

2.2 交货期：下单日起50个工作日内完成安装

2.3 交货地点：广州市白云区消防救援大队下属太和、钟落潭消防救援站，具体按采购人指定

2.4 货物质量标准或主要技术性能指标：按国家、广东省、广州市规定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

（1）资质要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

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2) 财务要求: 无
- (3) 业绩要求: 无
- (4) 信誉要求: 无
- (5) 承担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要求: 无
- (6) 其他要求: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供应商为分支机构的,同时对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响应文件中提供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或者资质证书、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3. 为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和鼓励中小企业积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工业**。(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 其他：无

3.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3.4 已购买本项目遴选文件。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1. 获取遴选采购文件的时间：2024年12月18日至2024年12月24日上午8:30-12:00时，下午14:00-17:30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获取遴选采购文件的地点：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市天河区燕岭路89号燕侨大厦15楼1504房）

3. 获取遴选采购文件的方式：现场获取。

4. 遴选采购文件售价：每套售价5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5. 获取遴选采购文件需按要求填写《遴选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并加盖单位公章。

【备注】：

1. 已成功购买遴选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的，不代表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

2. 标书款发票：申请开票后，电子发票下载地址会发给供应商所留的手机号码与邮箱。

3. 如对遴选采购文件有相关疑问，可致电（代理机构）苏工，联系方式：020-37260609，邮箱：2405267496@qq.com】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为2024年12月25日09时00分至09时30分，截止时间为2024年12月25日09时30分，地点为广州市天河区燕岭路89号燕侨大厦15楼1504房。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未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开启会议，供应商未派代表参加开启会议的视为默认开启结果。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遴选采购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gzsuike.com>) 同时发布, 本公告的修改、补充, 在采购代理机构官网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 以在采购代理机构官网发布的文本为准。

8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广州市白云区消防救援大队	采购代理机构: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广州市白云区齐心路 31 号(齐 心路消防站)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燕岭路 89 号燕侨大 厦 15 楼 1504 房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510507
联 系 人: 黎工	联 系 人: 曾冠/苏港亮
电 话: /	电 话: 020-37260609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2405267496@qq.com

2024 年 12 月 17 日

附件 1：遴选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

采购项目名称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太和、钟落潭消防救援站 更换车库门项目			购买遴选文件日期	2024 年 月 日
采购项目编号	穗科 ZFCG2024101			文件价格（元/套）	500 元
购买 遴选 文件 单位 信息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供应商单位地址				
	供应商单位 (经办人员)	姓名	手机	传真	邮箱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1.7.1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1.8	遴选采购预备会	■ 不召开
1.9	分包	不得分包的内容：全部 对分包供应商的要求：无
1.10.2	对非关键条款的负偏差	允许负偏差的范围：允许负偏离 允许负偏差的项数：5 项
2.1 (7)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资料	资料名称：无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采购文件的时间	截止时间：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2 个工作日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采购文件补充文件	确认的最晚时间：采购文件补充文件收到后 1 个工作日内
3.1.1 (9)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资料名称：无
3.2.2	采购标的数量增减幅度	采购标的数量增减幅度：无
3.2.3	最高限价或其计算方法	■ 有，最高限价：316615.15 元
3.2.4	报价的其他要求	按“遴选采购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采购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开始计算
3.4.1	响应保证金	■ 不要求递交
3.4.2	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时间	不适用

3.4.3(3)	不退还响应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不适用
3.5(1)	依法设立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应提供市场监管部门或其他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执照或证书复印件
3.5(2)	资质要求证明材料	■ 不适用
3.5(3)	财务要求证明材料	■ 不适用
3.5(4)	业绩要求证明材料	■ 不适用
3.5(5)	信誉要求证明材料	■ 不适用
3.5(6)	承担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要求证明材料	■ 不适用
3.5(7)	其他要求的证明材料	<p>信用信息：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意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重大违法记录：响应文件中提供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或者资质证书、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p> <p>为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和鼓励中小企业积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响</p>

		应文件格式”)
3.5(8)	供应商不存在第一章 3.2 款 情形的证明材料	■ 不需提供证明材料
3.5(9)	联合体要求的证明材料	■ 不适用
3.6.1	对关键条款进行响应的证据 或证明材料要求	无
3.7.5	响应文件份数 及电子版要求	响应文件 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是否要求提供电子版响应文件： ■ 要求，提供电子版响应文件的形式： U 盘
3.7.6	分册装订要求	正本和副本分册装订
4.1.1	响应文件密封	■ 需要密封，密封要求： 正本和副本一起密封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供应商名称：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太和、钟落潭 消防救援站更换车库门项目) 响应文件
4.2.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和地点	见采购公告
4.2.2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 否
5.2(4)	开启程序	开启顺序：按递交响应文件的逆序 其他应公布的信息：响应文件中的总报价
6.2.2	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的 排序及数量	是否排序： ■ 排序 数量： 3 家
7.3	预成交结果公示	公示媒介：无 公示期限：无 其他应公示的内容：无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太和、钟落潭消防救援站更换车库门项目
穗科 ZFCG2024101

7.5	发布成交公告	公告媒介：①中国政府采购网；②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官网
7.6	履约保证金	■ 不要求递交
7.7.4	签约合同价	按第三章“评审办法”第 2.2.3 项规定
8.1	异议渠道	联系人：曾冠/苏港亮 联系电话：020-37260609 通信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燕岭路 89 号燕侨大厦 15 楼 1504 房 邮政编码：510507
8.2	可以调解异议争议的行业组织或专业咨询机构	无
10.1	采购代理服务费	■ 要求承担 费用标准或金额：以中标价为基数按 1980 号文标准 100%，不足 6000 元时按 6000 元收取。 交费时间：获取成交通知书前 交费方式：转账
10.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无

1. 总则

1.1 采购方式

本项目采用中国招标投标协会发布的《非招标方式采购代理服务规范》(T/CTBA001-2019)规定的遴选采购方式。

遴选采购是指采购人组建评审小组对响应采购的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规则和时间一次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采购人根据评审小组的评审结果,选择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1.2 采购项目概况和供应商资格要求

采购项目概况和供应商资格要求见第一章“遴选采购公告 / 遴选采购邀请书”。

1.3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遴选采购活动所发生的各种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4 保密

参加遴选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5 语言文字

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6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7 踏勘现场

1.7.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部分供应商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7.2 供应商可自愿参加踏勘现场活动。除采购人的原因外,采购人对供应商参加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不承担责任。

1.7.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作为供应

商编制响应文件的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8 遴选采购预备会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遴选采购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遴选采购预备会。

1.9 主要材料和关键部件外购

供应商拟对主要材料和关键部件进行外购的，应符合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或允许外购的相关规定，并在响应文件中作出说明。

1.10 响应和偏差

1.10.1 采购需求和合同草案中的关键条款均以“★”符号标记。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需求和合同草案中的关键条款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10.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对非关键条款允许负偏差的范围和可以负偏差的项数的，如响应文件存在的偏差超出上述范围或项数，将被视为无效。

2. 采购文件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本采购文件包括：

- (1) 遴选采购公告（或遴选采购邀请书）；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草案；
- (5) 采购需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采购人依照本章规定，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内容不全，

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人可根据供应商的要求或主动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以补充文件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在补充文件中通知供应商推迟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补充文件。

2.2.4 除非确有必要，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要求。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响应函；
- (2) 授权委托书（如有）；
- (3)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4) 响应保证金（如有）；
- (5)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6) 报价表；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响应方案；
- (9)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澄清、说明和补正，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亲自签署响应文件、亲自参加遴选的，响应文件不包括第 3.1.1(2) 目所指的授权委托书。第一章遴选采购公告 / 遴选采购邀请书”规定不接受联合体的，或供应商没有组成联合体的，响应文件不包括第

3.1.1(3) 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未要求供应商递交响应保证金的，响应文件不包括第 3.1.1(4) 目所指的响应保证金。

3.2 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在响应函和报价表中进行报价。响应函中报价应为包含国家规定的增值税在内的含税价格，同时，应列明不含税价格和增值税税额。采购人将根据项目情况在第三章“评审办法”第 2.2.2 项中选择按照含税价格或不含税价格对供应商进行价格评审。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采购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对于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采购人在签署采购合同时及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权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幅度内对采购标的的数量进行增加或减少。

3.2.3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或最高限价计算方法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应为 90 日历天，从采购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开始计算。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响应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在原有效期届满后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响应保证金。

3.4 响应保证金（如有）

3.4.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要求递交响应保证金的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四、响应保证金）递交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不按要求递交响应保证金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4.2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采购人将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后 5 日内向除候选成交供应商外的其他供应商原额退还响应保证金 并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日内向成交供应商和未成交的其他候选成交供应商原额退还响应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

担保机构担保函、保险机构保险单形式递交的响应保证金，经供应商同意后采购人可以不再退还。

3.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
- (2)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
- (3) 发生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应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1)-3.5(9) 中规定的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第一章“遴选采购公告 / 遴选采购邀请书”对供应商的各项资格要求。

3.6 响应方案

3.6.1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中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采购需求中明确为关键条款（标记“★”）的，供应商还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供有关证据或证明材料。

3.6.2 供应商只能提出唯一的响应方案。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出多个响应方案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6.3 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响应文件偏差表中未列明的内容，将视为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但如发现响应文件的其他部分与商务和技术偏差表的描述不一致或供应商的响应缺乏支持性文件，则评审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相关问题进行澄清并根据澄清结果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3.7 响应文件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

响应函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应由联合体各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

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

响应函或联合体协议书（如有）由代理人签字的，应在响应文件中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由供应商或联合体各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

3.7.3 评审过程中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3.7.4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3.7.5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3.7.6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响应文件需分册装订的，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包装与标记

4.1.1 响应文件应密封包装，未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4.1.2 响应文件封套上应载明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到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采购人收到响应文件后，向供应商出具接收凭证。

4.2.2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响应文件的修改文件或供应商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由供应商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采购人收到供应商修改响应文件的书面文件后，向供应商出具接收凭证；采购人收到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后，退回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4.3.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的，采购人应在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响应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包装、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启响应文件

5.1 开启响应文件的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启响应文件，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开启会议，供应商未派代表参加的，视为默认开启结果。

5.2 开启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公开开启响应文件：

- （1）宣布开启会议纪律；
- （2）宣布参加开启会议的工作人员姓名；
- （3）供应商代表检查确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4）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启顺序开启响应文件，公布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应公布的信息，并记录在案；
- （5）供应商代表及相关工作人员等在响应文件开启记录上签字确认；
- （6）宣布有关注意事项；
- （7）开启会议结束。

5.3 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的情形

采购项目选择一家成交供应商时，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数量不足三家的，或采购项目选择多家成交供应商时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数量少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量的，采购人可按照下述情形分别处理：

(1) 终止遴选并重新组织采购

采购项目存在影响公平竞争情形的，采购人应当终止遴选采购，并根据不同情形和原因，采取相应纠正措施，重新组织采购。

采购项目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情形的，采购人也可以选择终止遴选采购，采取相应完善措施，重新组织采购。

(2) 继续遴选采购

采购项目不存在应该终止遴选情形，且采购人也没有自行选择终止遴选采购的，采购人应按照本章第 5.2 款规定的程序继续开启 | 响应文件 并按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规则组织响应文件评审，完成遴选采购后续程序。

6. 评审

6.1 评审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

6.1.2 评审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供应商主要负责人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6.1.3 评审小组组建后评审小组成员共同推选或由采购人指定评审小组组长，评审小组组长负责组织评审工作。

6.1.4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将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6.2 评审

6.2.1 评审小组应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评审标准和程序对应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

6.2.2 评审完成后，评审小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候选人成交供应商名单。评审小组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排序要求及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候选成交供应商履约能力核查

采购人可对候选成交供应商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进行核验或组织现场考察,以确认候选成交供应商的生产经营、财务等实际状况与响应文件是否一致以及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影响供应商履约能力的情况。核查结果将作为采购人选择确定预成交供应商的依据之一。

7.2 确定预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将根据评审报告及核查结果(如有),对候选成交供应商综合评估后从中选择确定预成交供应商。

7.3 预成交结果公示

预成交供应商选定后采购人将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公示期限进行公示,公示信息包括如下内容:

- (1)所有候选成交供应商名称、响应价格及工期/交货期/服务期限;
- (2)预成交供应商名称、预成交份额(如有)及选择原因;
- (3)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内容。

7.4 发出成交通知书

公示期结束后,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预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7.5 发布成交公告

在发出成交通知书的同时采购人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告媒介发布成交公告,公告信息包括成交供应商名称、响应价格及工期/交货期/服务期限、成交份额(如有)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内容。

7.6 履约保证金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的,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有效期限和递交时间向采购人递交履约保证金。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采购合同金额的 5%。

7.7 签订合同

7.7.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响应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成交供应商提出附加条件的，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退还响应保证金；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7.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7.4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第 2.2.3 项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后，若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小于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第 2.2.2 项规定确定的评审价格，则签订合同时以修正后的响应报价为准；若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大于评审价格，则签订合同时以评审价格为准，同时按比例修正相应子目的单价或合价（采购文件不允许调整的费率和金额除外）。

7.8 特殊情形处理

因供应商对预成交结果提出异议、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等导致采购人变更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按照本条规定的程序重新选择确定预成交供应商、进行公示并公告。

8. 异议

8.1 提出异议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对预成交结果提出异议。异议应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 3 日内通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异议渠道提出，并递交异议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异议函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异议人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具体、明确的异议事项、事实依据及与异议事项相关的请求。

异议函应由异议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

8.2 异议处理

采购人将针对异议事项进行核查，经过核查，发现异议人对相关问题理解有误的，应作出解释；发现采购活动中确实存在错误或不当行为的，应及时予以改正或补救。

异议人与采购人对异议事项无法达成一致的异议人可向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行业组织或专业咨询机构申请调解或进行反映。

采购人认为异议不成立或不影响采购结果的，可以继续采购活动。

9. 纪律要求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遴选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遴选采购活动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3 对评审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遴选活动中，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9.4 对与遴选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遴选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遴选有关的其他情况。在遴选活动中，与遴选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代理服务费的, 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费用标准或金额、交费时间和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10.2 其他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 1：开启记录表

开启记录表

开启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序号	供应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 应公布的信息)	备注	供应商代表签名

采购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 (供应商名称)

评审小组对你方的响应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和补正：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和补正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_____
_____ (详细地址) 或发电子邮件至_____(电子邮箱地址)。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采购人 (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签字或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_____)

评审小组：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1.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和补正，不改变我方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4：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你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出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的通知，我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及名称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审方法	评审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价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2.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市场监管部门或其他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执照或证书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第 3.7.2 项及第 3.7.3 项的规定
		联合体协议书	递交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不适用）
		响应函中实质性内容	实质性响应响应函内容
2.1.2	资格评审标准	依法设立	符合第一章第 3.1 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5(1) 款规定
		资质要求	符合第一章第 3.1 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5(2) 款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一章第 3.1 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5(3) 款规定
		业绩要求	符合第一章第 3.1 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5(4) 款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一章第 3.1 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5(5) 款规定
		人员要求	符合第一章第 3.1 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5(6) 款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一章第 3.1 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5(7) 款规定
		不存在第一章第 3.2 款情形	符合第一章第 3.1 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5(8) 款规定
		联合体供应商	符合第一章第 3.1 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5(9) 款规定（不适用）
2.1.3	响应性 评审标准	报价	符合第二章第 3.2 款规定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第 3.3.1 项规定
		响应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第 3.4.1 项规定
		响应方案	符合第二章第 3.6 款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一章第 2 条规定
		完成期限	符合第一章第 2 条规定
		合同条款	符合第二章第 1.10.1 项规定
		对非关键条款的偏差	偏差范围和偏差项数符合第二章第 1.10.2 项的规定
2.2.2	评审价格		符合本章第 2.2.2 项规定
3 详细评审标准和程序（最低价法）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3	供应商并列时确定供应商优先顺序的规则	<input type="checkbox"/> 由评审小组投票决定— <input type="checkbox"/> 由评审小组抽签决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法：_____	
3 详细评审标准和程序（综合评分法）			
3.1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1）商务部分： <u>35</u> 分 （2）技术部分： <u>35</u> 分 （3）报价： <u>30</u> 分 （4）其他评分因素： <u>0</u> 分（如有）	

3.2 (2)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方法一：平均值为基准价 <input type="checkbox"/> 方法二：评审基准价系数=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方法三：各有效供应商的评审价（指报价经算术修正的价格）中，取最低价为评审基准价 方法四：具体方法为_____	
条款号及名称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3.3 (1)	商务 评分标准 (35 分)	企业认证 (5 分)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5 分。 注：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 查询结果截图，失效、撤销或暂停的对应证书项不得分。投标人因成立时间不足三个月无法获得证书的，对应证书可得分。
		业绩情况 (10 分)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车库门安装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注：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维修服务响应 (10 分)	供应商如接到采购人通知，能在 1 小时内（含）到达采购人单位项目现场（广州市白云区消防救援大队太和、钟落潭消防救援站）进行维修服务的，得 10 分；2 小时内（含）到达进行维修服务的，得 5 分；超过 2 小时不得分。 注：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承诺函格式自拟。
		供货响应 (10 分)	供应商参照采购需求的供货期每承诺提前一天完成供货安装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

			注：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
3.3 (2)	技术 评分标准 (35 分)	采购需求响应 (20 分)	<p>根据响应供应商对本项目采购需求中定制车库门（工业级提升门型）的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p> <p>完全满足或更优的得 20 分，带“▲”号（共 20 项）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0.8 分，提升门技术标准参数（非“▲”号共 20 项）每负偏离一项扣 0.2 分，扣完为止。</p> <p>注：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中对“▲”及非“▲”号的技术条款进行逐条响应，以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响应情况为准，说明响应情况，不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全无法认定的视为负偏离且不得分。</p>
		质量保证方案 (5 分)	<p>根据投标人对采购需求所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目标、质量控制措施、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质量保障管理及制度、出现根据投标人对采购需求所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量保证措施、出现质量问题责任归属等）进行评审：</p> <p>(1) 质量目标非常明确，提供的产品各项标准要求优于或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具有非常完整的质量控制体系对项目质量实施控制、管控制度覆盖项目全过程；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 5 分；</p> <p>(2) 针对本项目具有清晰的质量目标，提供的产品各项标准要求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具备完善的质量管控方案，得 3 分；</p> <p>(3) 质量保证方案简略，质量管控方案较一般、</p>

			<p>质量保证方案不满足采购需求内容的，得 1 分； (4) 未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p>
		<p>生产制作、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5 分)</p>	<p>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的生产制作、供货、安装、调试方案的详细具体性、针对性、可操作性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审： (1) 生产、安装、供货、调试方案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优于或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5 分； (2) 生产、安装、供货、调试方案完整，具有可行性，但存在瑕疵，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 (3) 生产、安装、供货、调试方案简略、缺乏可行性，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生产制作、供货、安装、调试方案的不得分。</p>
		<p>售后服务方案 (5 分)</p>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日常维保目的、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售后保障措施、应急预案、设备日常检修维护、设备保养) 是否合理、可行、适用、易于实施等方面进行评价： (1) 售后服务计划清晰明确、具体，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架构完整、专业技术力量投入充足、技术人员组织安排及跟进处理流程明确具体，针对设备故障维修有详细的应对措施及相应的解决方案，应急预案考虑深入严谨、应急措施规范，售后服务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并能根据项目性质或用户需求提出明确建议的得 5 分； (2) 售后服务计划明确具体，提供售后服务人员</p>

~~1. 评审方法（最低价法）~~

~~本次评审采用最低价法。评审小组对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 2.2.2 款规定的方法确定供应商最终报价的评审价格，并按照评审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

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小组对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 3 条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

（注：述两种评审方法，采购人应选择其中一种评审方法作为本项目的评审方法，并在评审办法前附表中载明。）

2. 初步评审标准和程序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初步评审程序

2.2.1 评审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判断响应文件的形式是否符合要求、供应商是否符合资格条件、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只有以上评审合格的响应文件才可通过初步评审。

2.2.2 除评审办法前附表另有规定外，评审价格为供应商在响应函中填报的大写含税价格。

评审价格若超过最高限价（如有），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评审小组经过对供应商的报价进行比较或基于专业经验认为某一供应商的报价异常过低，可能对其履约造成影响时，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2.3 响应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的内容，评审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和补正。供应商澄清、说明和补正的内容应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响应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审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报价表合计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计不一致的，以各分项报价的合价累计数为准；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且缺漏项内容不属于实质性偏差的，则视为缺漏项内容的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5) 响应报价的算术错误修正不改变评审依据的响应总报价。当修正后的总报价高于原响应报价时，视同供应商响应报价错误产生少漏计费用，签订合同时由供应商承担，如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无法承受少漏计费用，可以将响应报价作为异常低价处理；当修正后的总报价低于原响应报价时，签订合同时以修正后的报价为准。

2.2.4 供应商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2.5 特殊情形处理

初步评审后，如评审小组认为所有响应文件均无效，或者所有响应报价竞争性不足，高于市场预期价格，评审小组应当终止评审，或经采购人同意，直接转换选择其他采购方式，与原供应商共同完成后续采购程序。

选择直接转换采购方式采购的，评审小组按照本章第 5 条“直接转换采购方式评审程序”重新评审。除了采购人与供应商双方提出修改补充并接受新的条件和要求外，原采购文件与原响应文件对采购人和供应商仍然具有相应约束力。

~~3. 详细评审标准和程序（最低价法）~~

评审小组对评审价格进行比较后，按照评审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对供应商排序。—
供应商评审价格相等时，按照评审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供应商优先顺序。—

3. 详细评审标准和程序（综合评分法）

3.1 分值构成

- (1) 商务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报价：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2 评审基准价计算

(1) 评审价格：评审价格为按照本章第 2.2.2 项规定确定的价格。

(2)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

方法一：评审基准价=评审价格平均值（即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评审价格的算术平均值）。—

方法二：评审基准价=评审价格平均值（即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评审价格的算术平均值）×评审基准价系数，评审基准价系数的取值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方法三：评审基准价=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的最低评审价格。

方法四：采购人确定的其他方法。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的选择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3 评分标准

- (1) 商务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报价评分标准：

报价得分可采用如下方法计算：

方法一：偏差率=（供应商评审价格-评审基准价）/评审基准价×100%

① 如果供应商的评审价格>评审基准价，则报价得分=F-偏差率×100×E1；—

② 如果供应商的评审价格≤评审基准价，则报价得分=F+偏差率×100×E2。—

其中 F 为本章第 3.1(3) 项规定的报价所占的分值；E1 是评审价格每高于评审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E2 是评审价格每低于评审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

~~E1 可大于或等于 E2。E1、E2 的取值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方法二：报价得分 = (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的最低评审价格 / 供应商评审价格) × F, F 为本章第 3.1(3) 目规定的报价所占的分值。~~

方法三：采购人确定的其他方法。

报价得分计算方法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4 评分

评审小组成员按照评分标准独立对供应商的商务、技术和其他因素进行评分。报价评分由评审小组统一计算。各项得分汇总后为该成员给供应商的评分总分。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5 汇总

评审小组汇总每个成员对供应商的评分总分，每个供应商的评分总分的算术平均值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3.6 排序

评审小组对供应商最终得分进行比较后，可以按照供应商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对供应商排序。最终得分相等时，以评审价格低的优先；评审价格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按照评审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供应商优先顺序。

3.7 特殊情形处理

当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数量未超过遴选采购公告/遴选采购邀请书第 1.6 款规定的成交供应商数量、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合理且物有所值时，不再进行详细评审，直接推荐上述供应商为候选成交供应商。

4. 评审结果

4.1 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评审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递交书面评审报告。

4.2 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排序要求及数量

评审小组应在书面评审报告中按照供应商排列的优先顺序向采购人推荐候选成

交供应商（排序或不排序）。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排序要求及数量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5. 直接转换采购方式评审程序

5.1 初步评审

5.1.1 评审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判断响应文件的形式是否符合要求，供应商是否符合资格条件，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只有以上评审合格的响应文件才可通过初步评审。

5.1.2 响应文件的形式或供应商资格不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或响应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小组应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和补正。供应商澄清、说明和补正的内容应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澄清、说明和补正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5.1.3 只有形式评审和资格评审合格且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才可通过初步评审。经供应商澄清、说明和补正后仍未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评审小组应告知有关供应商。

5.1.4 当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数量大于遴选采购公告 / 遴选采购邀请书第 1.6 款规定的成交供应商数量时 可以改为参照谈判方式继续评审选择成交供应商。

当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数量等于遴选采购公告 / 遴选采购邀请书第 1.6 款规定的成交供应商数量时可以改为参照直接采购方式继续评审选择成交供应商。

当遴选采购公告 / 遴选采购邀请书第 1.6 款选择多家成交供应商，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数量小于约定成交供应商数量但大于等于一家的 可以改为参照直接采购方式继续评审选择一部分成交供应商或者终止全部采购 重新组织采购选择全部成交供应商。

初步评审后，当所有响应文件均无效时，应重新组织采购。

5.2 转换采购方式

5.2.1 参照谈判采购方式评审

(1) 谈判

1) 评审小组应按照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顺序或评审小组抽签确定的顺序与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逐一进行谈判。评审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决定谈判轮次，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在谈判过程中 评审小组可根据谈判情况修改和补充采购文件中的非实质性内容，但不得改变评审标准或可能影响初步评审结果的内容。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应参加谈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在谈判中作出的承诺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 谈判结束后，评审小组将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 公开开启最终报价。

评审小组将在递交最终报价的截止时间公开开启最终报价供应商未派代表参加开启会议的，视为默认开启结果。

(3) 详细评审。

评审小组将按本章第 3 条规定对响应文件及其最终报价进行详细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审小组有权对本章第 3.2 项规定的评审基准价和第 3.3（3）日规定的报价评分标准进行调整，但评审小组应在谈判开始前向供应商公布，未公布的，视为评审基准价和报价评分标准不作调整；详细评审标准中除报价评审标准外的其他评审标准不作调整。

通过谈判后，评审小组认为所有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仍然不合理的，应向采购人提出终止采购建议。

(4) 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小组按本章第 4.2 款规定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或按本章第 5.2.1(3) 规定提出终止采购建议，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5.2.2 参照直接采购方式评审

(1) 谈判。

评审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供应商进行谈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应参加谈判。在谈判过程中，评审小组可根据谈判情况修改和补充采购文件中的非实质性内容，但不得改变可能影响初步评审结果的内容。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在谈判中作出的承诺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评审小组可根据需要，安排多轮谈判。

(2) 详细评审。

评审小组通过对采购成本、供应能力、风险管控、采购目标等的分析，对供应商拟提供标的的技术、商务进行物有所值综合评价。

(3) 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小组根据预期的谈判目标综合谈判纪要编写评审报告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或提出谈判终止建议。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采购项目

合同文本

(货物类)

项目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签约地点: 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 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 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采购单位(甲方):

供货服务商(乙方):

为了保护各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采购内容

乙方需根据采购订单等相关约定,按照甲方需求向甲方提供产品。

序号	车库门项目内容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合计	大写:				
参数						

注:本合同价格已包含了购买商品的价格、相关税费及因安装、调试、保修、售后服务(24个月)及将商品运至甲方指定地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二、交付时间、地点及收货人

乙方应在 2024 年__月__日前将合同约定商品送至以下指定地点并交由指定收货人,由指定收货人签收,运费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指定收货地址: _____

甲方指定收货人及电话: _____

三、付款方式及期限

(一) 结算方式

1. 合同签署生效后,乙方必须先向甲方提供与支付金额相符的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给乙方作为合同预付款;

2. 付至 80%合同金额的时间或条件节点:需达到全部货物到货、完成初验交付并达到外观验收标准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0%;

3. 付至 100%的时间或条件节点:全部合同货物到货完成交付并达到验收标准后,并试运行 15 天,无运行不良启记录,经甲方经验收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如运行过程中出现调试或维修整改的,整改后再试运行 15 天,无运行不良记录,经甲方验收开具验收证报告后支付至合同的价的 100%。

1) 按合同支付款项前,乙方必须先向甲方提供与支付金额相符的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且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乙方名称一致。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办理申请支付手续。

2) 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

- ①合同;
- ②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 ③验收报告(加盖甲方公章);
- ④中标通知书;
- ⑤支付申请书。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二) 质保期: _____;

（三）付款信息

开户名称：

开户行名称：

帐号：

行号：

四、货物质量标准

（一）本合同项下货物应当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相关质量标准。

（二）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货物上均应标有铭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制造商、货物名称、型号规格、参数、出厂日期等），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限内各项指标均达到本合同及产品认证相关规定质量要求。

五、货物验收及交货

（一）货物验收时，乙方必须向甲方验收小组提供货物参数、合格证、相关检测证明资料，完整的操作、维修技术资料（中文）等。

（二）货物在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发生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装，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不予顺延。甲方在收到货物后因保管或使用不当而导致乙方交付的货物出现异常或质量受损，由甲方承担相关责任。

（三）乙方交货时应将货物的配置清单、参数、用户手册、保修手册、保修卡、产品合格证、配件、随带工具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

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资料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必须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损失。

（四）甲方有正当理由，包括但不限于交付货物与合同约定不一致、货物质量验收不合格等情况，导致甲方拒收货物或者解除合同的，乙方应自甲方发出合同解除通知（解除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书面、电话、微信、短信、邮件等）起 10 日内到达货物存放现场与甲方进行货物交接。否则，货物毁损、丢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保证其自身具有销售、供货资格，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销售资质的情况及任何知识产权纠纷，包括但不限于地区独家销售权，产品独家销售权等，且货物是通过合法渠道进货、全新且未使用过的，所有权无瑕疵（即不存在资产抵押或其他可能影响货物所有权的事宜），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要符合本合同相关规定及标的物所附的合同约定的资料齐全。

六、货物使用培训

交货后，乙方为甲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直至甲方人员掌握相关技术为止，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以及使用操作，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按甲乙双方协商安排。

七、货物保修及售后服务

（一）设备质保期内：设备从验收合格后提供两年的保修和维护（费用含在合同总价内，甲方不另支付任何费用），质保期自甲乙双方代表在货物设备验收合格后次日算起计算。质保期内维修更换损坏的硬件及零配件（费用含在合同总价内，甲方不另支付任何费用），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全部货物进行上门维修和维护，不向甲方收取任何费用。在质保期内，乙方必须提供每年至少两次上门保养服务（费用含在合同总价内，甲方不另支付任何费用）。内容包含巡检时间、巡检内容、巡检结果等。质保期内货物出现的质量和安全隐患乙方需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部件+人工费，含在合同总价内，甲方不另支付任何费用）。设备在质保期内出现问题需送修的，乙方提供同类备用设备以供甲方在设备修理期间使用（费用含在合同总价内，甲方不另支付任何费用）。全天 24 小时×365 天上门服务。质保期结束前，单独对所供设备单独进行一次全面检测、保养和维护。

（二）终身维护期：货物质保期后以书面形式承诺维修服务，实行正常服役期内终身维护，乙方继续提供维修、设备硬件及零配件供应等服务，价格以相应市场价为基准，给甲方10%-20%下浮率。设备硬件及零配件出现故障，乙方在24小时内提供更换配件以及配合甲方实施维护服务。终身维护期内提供周转备品保障服务。如遇不可抗力，不能按规定到达维修地点的，应及时通知甲方并说明原因。终身维护期内，乙方应负责货物运行的稳定性。

(三) 在未经乙方同意的情况下, 甲方不得私自拆卸或改装设备, 或使用不合格耗材, 由此而造成的损失, 不属于保修范围。如有下列情况之一乙方不负责保修:

- (1) 甲方不按照乙方提供的正确方法使用而引致货物故障损坏;
- (2) 甲方擅自改装货物;
- (3) 甲方人为因素或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损坏。

七、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 应根据法律规定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合同一方因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 受损失方可向违约方提出索赔 (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赔偿金等)。

乙方逾期向甲方交付货物的, 每逾期一天, 应向甲方支付未交付货物总额万分之四的违约金, 但至多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的20%。甲方有权在未付款项中扣除。

八、保密义务

甲、乙双方在订立本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专利及货物价格等内容, 无论合同是否成立, 均不得泄露或者不正当地使用。泄露或者不正当地使用给对方造成损失的, 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履行完毕而终止。

九、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所引起的任何相关争议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

规章并选择采用以下方式及规则解决：因合同履行及其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不可抗力

因发生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或其它双方无法预测、无力防止及抗拒的外因造成本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时，双方互不承担法律和赔偿责任，本合同自行解除。

十一、其它约定事项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合同条款或解除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由双方共同协商并作出书面补充规定方可生效。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效力。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代表（签字）: _____

税号:

地址:

电话:

联系人: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代表（签字）: _____

税号:

电话:

联系人: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采购需求

一、总 则

1. 本次项目为：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太和、钟落潭消防救援站更换车库门项目。
2. 成交供应商承包及负责遴选文件对成交供应商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标的物的制作、供货、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合格、质保期维护等相关服务等。
3. 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4.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5.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技术需求

车库门（定制）

序号	车库门项目内容项目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位
一、设备				
1	定制车库门（工业级提升门型）		11	套
二、安装				
1	安装人工（含设计调试）		11	套
2	方钢立柱、封边		11	套
3	门板喷字（车库编号数字）		1	项
4	一键启动控制系统		2	套
5	通讯护套线		11	套
6	电源线		11	套
7	电源开关		11	套
8	安装辅助材料		1	项
9	设备运输、搬运		1	项

10	搭建施工作业安全平台		1	项
设备质保 24 个月				

提升门技术标准

1、门板				
提升门门板的生产，由彩色涂层钢卷板经过压纹机加工木纹状，再经过专用流水线轧机轧制成形。底板、面板成形后，根据所需长度进行自动剪切，内部填充发泡料，采用高强度粘合剂一次发泡成形。板由内外钢板、聚氨酯填充材料组成，具体要求如下：				
▲（1）外板厚度 $\geq 0.4\text{mm}$ ；				
▲（2）内板厚度 $\geq 0.4\text{mm}$ ；				
▲（3）聚氨酯发泡料密度 $40\text{Kg}/\text{m}^3 \pm 2 \text{ Kg}/\text{m}^3$ ；				
▲（4）隔热系数 K 值不大于 $0.95\text{W}/\text{m}^2\text{K}$ ；				
▲（5）门板抗冲击力 $\geq 750\text{kn}/\text{m}^2$ ；				
▲（6）门板长度误差 $\pm 2\text{mm}$ ；				
▲（7）门板表面处理：表面有底漆、铬酸盐层、热浸镀锌层、聚酯层等四层工艺处理，聚脂漆，确保永久耐腐蚀，不变色。				
▲（8）每节门板厚度为 $\geq 4.3\text{mm}$ ，高度约 500mm，金属板与聚氨酯发泡材料结合紧密。				
（9）门体具有良好的保温隔热性能。				
2、运行方式，运行速度				
▲采用钢绳，铝制绳轮传动，运行平稳可靠，运行速度每秒 15mm~20mm 之间				
3、轨道及辅轨				
▲提升门轨道及辅轨型号为 3 英寸，采用冷轧热镀锌型钢，厚度不小于 2.0mm，轨道与辅轨螺丝固定，确保轨道整体强度，确保门扇在转弯，水平位置都不会脱落，精确定位运行。				
▲规格不小于 2 英寸，不小于 130mm 宽，不小于 2.5mm 厚铰链。				

4、平衡系统
<p>▲门扇重量借助于弹簧的扭力平衡,绳轮材料采用铝合金材料,运行时减小对钢绳摩擦,提高钢绳的寿命。要求精确平衡,门手动打开时,在任何位置门扇能停在原处不下滑。</p> <p>▲所有弹簧表面均经防锈油处理,确保质量,弹簧使用寿命不少于 3 万次。手动操作时无需借助拉链等外界设备,手工操作即可。</p>
5、驱动电机
主要技术特点
<p>▲(1) 驱动电机需具有手动控制、有线电动控制和无线遥控三种基本控制方式,同时还应具有自动控制装置的接口(如地磁感应器、红外传感器等)。</p>
(2) 减速器箱体内的塑料齿轮应自带润滑,无需添加润滑油。
(3) 不可连续正常工作的需设有自动过热保护。
(4) 需具有开门过载停止、关门过载反弹的功能。
(5) 控制电路中设计需具备低压过流保护。
(6) 需具有“气动开关”等安全保护开关的接口。
6、主要技术参数
<p>▲(1) 电源电压: 电机: AC220V±5% 50/60Hz 控制电路输入: AC220V±5% 50/60Hz 控制电路: DC24V</p>
(2) 电机功率与额定电流: 180W/0.66A
(3) 高分断小型断路器: 1A (D1)
(4) 电机转速: $\geq 960\text{r}/\text{min}$
(5) 电机 IP 防护等级: 满足 IP44
(6) 输出轴转速与额定旋转圈数: $\geq 30.6\text{r}/\text{min}$ 12r
(7) 输出轴最大输出扭矩(机械效率取 0.7): $\geq 39\text{N}\cdot\text{m}$
(8) 工作温度与湿度: $-25\sim+45\text{C}$ $\leq 90\%$

(9)无线遥控距离(空旷地): $\leq 50\text{m}$
(10)与门轴的传动方式:侧置、输出轴套与门轴直接传动
(11)行程控制:电子,上升下降速度 $\geq 200\text{mm}/\text{秒}$
(12)主机悬挂重量:10~12Kg
7、安全保护装置
▲安全保护装置符合 EN 12453:2000 和 EN 12445:2000 标准要求。
▲门底部装有一个气动安全装置。门在关闭过程中如遇到障碍物安全装置将使门反向运行直至全开位置。
门配置防钢丝绳断裂保护装置。
8、密封
▲提升门的四周都备有密封件:材质均为三元乙丙胶,门板间配备密封件,下部是铝型材底座配三元乙丙缓冲 Q 型橡胶,上部在顶部门扇上配有密封条。门扇两侧密封固定在垂直轨道上,门扇向上运行时,门扇即逐步脱离密封条,减少磨擦,门扇关闭至最下部时,密封条紧贴门扇,密闭。
9、控制要求
(1)提升门自带电控箱。
▲(2)控制箱按钮使用点控式,按动一次按钮后,门体即可完成指定动作。
▲(3)控制箱的防护等级为 IP54。

二、安装调试及维修售后服务

1. 货物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相关质量标准。

2. 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货物上均应标有铭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制造商、货物名称、型号规格、参数、出厂日期等），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限内各项指标均达到本合同及产品认证相关规定质量要求。

3. 成交供应商负责产品的制作、运输、安装、调试等工作，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4. 售后服务：

（一）质保期：24 个月（设备验收合格后次日算起）；设备质保期内：设备从验收合格后提供两年的保修和维护（费用含在合同总价内，甲方不另支付任何费用），质保期自甲乙双方代表在货物设备验收合格后次日算起计算。质保期内维修更换损坏的硬件及零配件，成交供应商负责对其提供的全部货物进行上门维修和维护，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在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必须提供每年至少两次上门保养服务（费用含在合同总价内，甲方不另支付任何费用）。内容包含巡检时间、巡检内容、巡检结果等。质保期内货物出现的质量和安全隐患成交供应商需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部件+人工，费用含在合同总价内，甲方不另支付任何费用）。设备在质保期内出现问题需送修的，成交供应商提供同类备用设备以供采购人在设备修理期间使用（费用含在合同总价内，甲方不另支付任何费用）。全天 24 小时×365 天上门服务。质保期结束前，单独对所供设备单独进行一次全面检测、保养和维护。

（二）终身维护期：货物质保期后以书面形式承诺维修服务，实行正常服役期内终身维护，成交供应商继续提供维修、设备硬件及零配件供应等服务，价格以相应市场价为基准，给采购人 10%~20% 下浮率。设备硬件及零配件出现故障，成交供应商在 24 小时内提供更换配件以及配合采购人实施维护服务。终身维护期内提供周转备品保障服务。如遇不可抗力，不能按规定到达维修地点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并说明原因。终身维护期内，成交供应商应负责货物运行的稳定性。

（三）在未经成交供应商同意的情况下，采购人不得私自拆卸或改装设备，或使用

不合格耗材，由此而造成的损失，不属于保修范围，费用单独计算。如有下列情况之一成交供应商不负责保修：

- (1) 采购人不按照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正确方法使用而引致货物故障损坏；
- (2) 采购人擅自改装货物；
- (3) 采购人人为因素或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损坏。

三、货物验收及交货

1. 货物验收时，成交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人验收小组提供货物参数、合格证、相关检测证明资料，完整的操作、维修技术资料（中文）等。

2. 货物在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发生短缺、损坏，成交供应商应及时安排换装，所需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验收期限不予顺延。采购人在收到货物后因保管或使用不当而导致成交供应商交付的货物出现异常或质量受损，由采购人承担相关责任。

3. 成交供应商交货时应将货物的配置清单、参数、用户手册、保修手册、保修卡、产品合格证、配件、随带工具等资料交付给采购人。成交供应商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资料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成交供应商必须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赔偿责任。

4. 采购人有正当理由，包括但不限于交付货物与合同约定不一致、货物质量验收不合格等情况，导致采购人拒收货物或者解除合同的，成交供应商应自采购人发出合同解除通知（解除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书面、电话、微信、短信、邮件等）起 10 日内到达货物存放现场与采购人进行货物交接。否则，货物毁损、丢失的风险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 成交供应商保证其自身具有销售、供货资格，所供货物（含软件）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销售资质及任何知识产权纠纷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地区独家销售权，产品独家销售权等，且货物是通过合法渠道进货、全新且未使用过的，所有权无瑕疵（即不存在资产抵押或其他可能影响货物所有权的事宜），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要符合本合同相关规定及标的物所附的合同约定的资料齐全。

四、货物使用培训

交货后,成交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直至采购人人员掌握相关技术为止,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以及使用操作,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按甲乙双方协商安排。

五、报价要求及付款方式

响应报价应包括:产品价款(含正版软件)、软件终身升级、备品备件价、易损件价、专用工具价、相关配件、附件、安装材料及零配件价及其它的所有费用,包含物料购置费、制作费、保险费用、仓储费、运输费、装卸费、通讯费、网络费、安装调试费、检测费,银行费用、税费、检定/校准费用及一切技术和售后服务费(含相关技术指导与培训费)等所有不可预见的隐含费用(以上费用如涉及多次需求,所有费用都包含在内)。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署生效后,乙方必须先向甲方提供与支付金额相符的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给乙方作为合同预付款;

2. 付至 80%合同金额的时间或条件节点:需达到全部货物到货、完成初验交付并达到外观验收标准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0%;

3. 付至 100%的时间或条件节点:全部合同货物到货完成交付并达到验收标准后,并试运行 15 天,无运行不良启记录,经甲方经验收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如运行过程中出现调试或维修整改的,整改后再试运行 15 天,无运行不良记录,经甲方验收开具验收证报告后支付至合同的价的 100%。

1) 按合同支付款项前,乙方必须先向甲方提供与支付金额相符的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且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乙方名称一致。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办理申请支付手续。

2) 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

①合同;

②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③验收报告（加盖甲方公章）；

④中标通知书；

⑤支付申请书。

3)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六、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应根据法律规定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合同一方因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受损失方可向违约方提出索赔（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赔偿金等）。

(2) 成交供应商逾期向采购人交付货物的，每逾期一天，应向采购人支付未交付货物总额万分之四的违约金，但至多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20%。采购人有权在未付款项中扣除。

(3)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或要求

(1) 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3) 除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外，成交供应商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 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录

- 一、响应函
- 二、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三、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四、报价表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响应方案
- 七、其他资料

一、响应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太和、钟落潭消防救援站更换车库门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含税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报价（其中，不含税价为_____增值税税额为_____）提供本项目服务_____，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的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响应函；
- （2）授权委托书（如有）；
- （3）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4）响应保证金（如有）；
- （5）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6）报价表；
- （7）资格审查资料；
- （8）响应方案；

响应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函为准。

3. 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4. 我方承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5. 如我方获成交，我方承诺：

- （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 不是前期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响应。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一章“遴选采购公告 / 遴选采购邀请书”中规定的供应商不得存在的情形。

7.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供 应 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遴选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 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太和、钟落潭消防救援站更换车库门项目 (遴选采购项目签订采购合同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 应 商: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联合体协议书

(适用于供应商组成联合体的情况, 不适用)

_____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 _____ (联合体名称) 联合体, 共同参加 _____ (项目名称) 遴选活动。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 _____ (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遴选采购活动, 签署文件, 递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进行合同遴选活动,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 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 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 并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份, 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 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响应保证金

(适用于递交响应保证金的情况, 不适用)

1. 采用转账方式的供应商应在此提供转账凭证复印件。
2. 采用支票、汇票等方式的供应商应在此提供支票、汇票等的复印件, 原件应单独递交。
- 3 采用银行或担保机构担保函方式的, 格式如下:

_____ (采购人名称)

鉴于_____ (供应商名称)(以下称“供应商”)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遴选采购活动, _____ (担保人名称, 以下简称“我方”) 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 若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 或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 或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或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 或者发生采购文件 明确规定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 我方在 7 日内向你方无条件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

本保函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送达我方。

担保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遴选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遴选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遴选文件要求。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遴选文件有标注的“▲”号及非“▲”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六、报价表

项目名称	总报价元（含税）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消防救援大队2024年太和、钟落潭消防救援站更换车库门项目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交货期	
设备质保期	

说明：1. 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以上价格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价款（含正版软件）、软件终身升级、备品备件价、易损件价、专用工具价、相关配件、附件、安装材料及零配件价及其它的所有费用，包含物料购置费、制作费、保险费用、仓储费、运输费、装卸费、通讯费、网络费、安装调试费、检测费，银行费用、税费、检定/校准费用及一切技术和售后服务费（含相关技术指导与培训费）等所有不可预见的隐含费用（以上费用如涉及到多次需求，所有费用都包含在内），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费用。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3. 此表是响应文件的必要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基本情况表

（1）资质要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财务要求：无

（3）业绩要求：无

（4）信誉要求：无

（5）承担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要求：无

（6）其他要求：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供应商为分支机构的，同时对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响应文件中提供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或者资质证书、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3. 为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和鼓励中小企业积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4.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 （2）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3）其他：无。

5. 本次遴选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6. 已购买本项目遴选文件。

（二）近年财务状况

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5(3) 项的要求提供近年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

（三）近年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货物名称	
规格和型号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概况及供应商履约情况	
备注	

注：供应商应根据评审办法前附表第 3.2.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四）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职务	本项目任职	姓名	职称	专业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一) 资格声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太和、钟落潭消防救援站更换车库门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遴选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报价，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并已清楚遴选采购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三、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四、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_____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广州市消防救援大队的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太和、钟落潭消防救援站更换车库门项目采购活动，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太和、钟落潭消防救援站更换车库门项目采购，属于 工业 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_（供应商填写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_____（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四)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八、响应方案

（一）货物质量标准或技术性能指示的详细描述

注：主要材料和关键部件有外购的，应在此部分详细说明外购的主要材料和关键部件名称、型号规格或主要技术性能参数、制造商名称、制造商地址等信息。

（二）技术支持资料

（三）相关服务计划

[说明：本部分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对评审办法前附表中商务、技术评审标准的响应性描述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九、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需提交的其他资料。